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4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58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6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6,312.8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2,252.51万元后，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账户（账号为：1204085029200055888）人民币145,000.00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账号为：389680861863）人民币80,000.00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账号为：305069250013000117412）人民币69,060.29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7.5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1,492.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3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1006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13,940.23 万元，募投项目“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61.42 万元，公司支付募投项目“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70,071.80 万元，公司支付募投项目“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41,434.1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万元，公司支付 IPO 发行费用 2,551.31 万元，收到利息收入 1,980.80 万元，支付相关手续费 0.5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916.73 万元（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期间利息及部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82,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416.73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320.22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14,014.61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20000m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1,900.00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88,672.58 万元，收回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82,500.00 万元，收到利息收入 3,181.45 万元，支付相关手续费 0.6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净额为 255.16 万元（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期间利息及部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5.1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本公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在2022年4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5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枳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9月，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204085029200055888	募集资金专户	389,169.36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305069250013000117412	募集资金专户	49,155.68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389680861863	募集资金专户	60,977.99
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枳城支行	3100013129200688888	募集资金专户	42,335.22
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管账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	108878942832	募集资金专户	1,764,019.27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	19-350101041688880	募集资金专户	7,396.23
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汉支行	2317580129100241503	募集资金专户	238,556.27
合计	-	-	-	2,551,610.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73,338.06 万元，公司因募集资金发生的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14,820.02 万元（不含税）。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3,338.06 万元及用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部分自筹资金 347.66 万元，共计 73,685.7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已实施完毕。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为 17,001.65 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3,940.23 万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061.42 万元。

鉴于“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人募集投资项目“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的节余募集资金 7,882.44 万元及相应孳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8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35.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6,312.8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4,820.0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492.7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净额 141,099.11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

1、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 60 万吨）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建设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 60 万吨）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项目实施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0 万元向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解决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建设所需的部分资本金需求。

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追加投资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公司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55,448.71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2、20000m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20000m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900 万元建设 20000m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1,900.00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3、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暨增资项目实施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0 万元向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解决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项目部分资金需求。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MEG 一期 60 万吨项目的议案》，根据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剩余超募资金 8,667.85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实缴注册资本方式追加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达凯”）作为实施主体的“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以下简称“MEG 一期 60 万吨项目”或“该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公司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88,672.58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和不超过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55.16 万元，闲置

资金 255.16 万元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分别继续用于各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重大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492.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024.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471.10 [注 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	否	115,392.02	107,509.58	37,437.78	107,509.58	100.00%	2022 年 1 月	8,298.29	否	否
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	否	17,001.65	13,940.23		13,940.23	100.00%	2021 年 6 月	373.69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0,393.67	139,449.81	37,437.78	139,449.81	-	-	8,671.98		
超募资金投向：										
20000m 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	否	1,90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100.00%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 项目扩建（三期）	否	55,000.00	55,000.00	14,014.61	55,448.71	100.82%[注 2]	2023 年 5 月	6,817.37	[注 3]	否
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	否	88,667.85	88,667.85	88,672.58	88,672.58	100.01%[注 2]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5,567.85	145,567.85	104,587.19	146,021.29	-		6,817.37		
合计	-	295,961.52	285,017.66	142,024.97	285,471.10	-	-	15,489.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尚在项目建设阶段，尚未具备生产条件及产生效益。2023 年度，受行业产能短期内快速扩张，产品价差压缩的影响，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及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项目未达到计划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8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35.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6,312.8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4,820.0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492.7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净额 141,099.11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p> <p>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建设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 60 万吨）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项目实施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0 万元向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解决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建设所需的部分资本金需求。</p> <p>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追加投资重庆万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年产 120 万吨食品级 PET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公司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55,448.71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p> <p>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20000m³ 乙二</p>									

	<p>醇储罐技改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900 万元建设 20000m³ 乙二醇储罐技改项目。</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1,900.00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p> <p>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暨增资项目实施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 亿元向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解决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项目部分资金需求。</p> <p>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MEG 一期 60 万吨项目的议案》，根据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剩余超募资金 8,667.85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实缴注册资本方式追加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正达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达凯”）作为实施主体的“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一期）（以下简称“MEG 一期 60 万吨项目”或“该项目”）</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公司实际投入超募金额 88,672.58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73,338.06 万元，公司因募集资金发生的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14,820.02 万元（不含税）。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3,338.06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部分自筹资金 347.66 万元，共计 73,685.7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已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为 17,001.65 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3,940.23 万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061.42 万元。</p> <p>鉴于“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将该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p>

	<p>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p> <p>2023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20万吨食品级PET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的节余募集资金7,882.44万元及相应孳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55.16万元，闲置资金255.16万元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本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85,471.10万元，未包含“年产120万吨食品级PET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和“多功能绿色环保高分子新材料项目”结项后节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0,943.86万元

注2：由于使用部分利息支付，导致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100.00%。

注3：年产120万吨食品级PET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扩建（三期）于2023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期该项目净利润6,817.37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足一年。